

防疫說明

1.全面配戴口罩

2.管制考場進出口路線、單一入口進場

3.考試當日出示身分識別證件（准考證、陪考證）與量測體溫

考生若有發燒情形或呼吸道症狀，至防疫試場應試，陪考人員若有發燒情形或呼吸道症狀，不得進入考分區

4.考試當日不開放親友陪考

身心障礙、重大傷病及突發傷病考生得申請陪考服務

5.中午用餐、節間休息方式遵守考分區規定

北一/北二區：原試場隔板用餐

中區：原試場隔板用餐 40 分鐘或休息區（備椅子）用餐

南區：原試場隔板用餐 40 分鐘

6.試場保持通風、加強考分區清消作業

7.具感染風險考生，立即聯繫美術組總考區 04-22183483 或

ae@mail.ntcu.edu.tw

考試前獲通知確診、居隔、居檢及自主健康管理者，不得參加考試

考試節間獲通知確診、居隔、居檢及自主健康管理者，停止該節後之考試；與

確診、居隔、居檢者同試場之考生及監試人員，停止該節後之考試

無法全程參與已報名考科之考生須補考未考之考科